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劉子嘉
電話：5285160
電子信箱：02102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更字第11000214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021471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市東山街及培英街周邊環境改善工程」管制宣導資料(如附件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12月10日府都更字第1090185449號函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管制事宜訂於110年2月開學日起實施：於尖峰時段(平日週一至週五，上午7點至7點半，下午4點至5點半)禁止車輛進入培英街。請校方於110年1月底進行宣導，並請警察局及校方配合實施相關管理措施。

正本：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建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警察局、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、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、東山里劉國棟里長

副本：本府交通處、本府都市發展處

